
2014 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 14 芜建债
上市代码： 127059
发行总额： 人民币 16 亿元
上市时间： 2015 年 1 月 5 日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2014 年 12 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下称“芜湖县建投”、“公司”或“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期债券评级为 AA，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6 亿元；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1,087,168.38 万元，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16 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14.72%；本期债券发行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5,082.31 万元，不少于本期债券 16 亿元一年利息的 1.5 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少明

住所：芜湖县湾沚镇湾石路芜湖县公共服务中心三楼

注册资本：136,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集中管理财政性建设资金、统筹安排各种专项资金、融资、投资、组织实施交通、水利、市政及其他政府性建设项目投资、采购各类建筑材料和固定资产、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和销售、受国资委委托经营国有资产（涉及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发行人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23 日，系芜湖县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为芜湖县最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主体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在县政府授权下，经营和管理所属的国有存量资产，通过探索市场化经营模式，实现保值增值；授权从事芜湖县境内的土地一级开发，服务县域经济建设；根据芜湖县发展规划，实施对交通、水利等城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承担芜湖县公共租赁房、廉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新芜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厂房宿舍、商业配套的建设及经营。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645,533.54 万元，负债总额 558,365.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87,168.3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93%。2013 年度，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9,105.91 万元，净利润 51,314.54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9.73 万元。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系根据芜湖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芜政秘〔2001〕1 号），由芜湖县人民政府出资 4,000 万元设立，其中，土地使用权出

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此次出资业经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恒会验字（2001）116 号验资报告审验。发行人于 2001 年 3 月 23 日取得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40221100045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 年 6 月 11 日，根据芜湖县人民政府芜政〔2004〕56 号文批复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芜湖县人民政府以无形资产和实物对发行人增资 1,500 万元，其中无形资产增资 1,000 万元，实物增资 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5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恒会验字（2004）63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5 年 9 月 22 日，根据芜国资委〔2005〕03 号文的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对公司增资 16,500 万元，其中实物增资 5,000 万元、无形资产增资 6,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5,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22,0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南会变验字（2005）第 7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6 年 6 月 12 日，根据芜湖县国资委《关于同意对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批复》（芜国资委〔2006〕09 号）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无形资产对发行人增资 31,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3,5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安庆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德验字（2006）131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8 年 1 月 11 日，根据芜国资委〔2008〕2 号文的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对发行人增资 46,500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32,495.60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 7,918.80 万元、无形资产增资 6,085.6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安庆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德验字（2008）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9 年 4 月 30 日，县国资委以评估价值合计为 16,173.10 万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 11,500 万元出资，置换原投入公司的注册资本 11,500 万元（包括 2001 年投入的无形资产出资 4,000 万元、2004 年 6 月投入的无形资产及实物出资 1,500 万元和 2005 年 9 月投入的无形资产出资 6,000 万元）。此次出资暨资产置换业经安徽平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平泰会验字（2009）154 号资产置换报告审验。

2010 年 12 月 13 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 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 3,9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3,9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0）196 号验资报

告审验。

2010年12月23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3,5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7,4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0〕207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1月10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6,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13,4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21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1月26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6,9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0,3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46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2月25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出资7,900万元，置换2005年9月投入公司的实物资产5,000万元，同时对公司增资2,9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3,200万元。此次增资及资产置换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47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3月21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3,52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6,72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140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4月7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2,935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9,655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141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年4月13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5,29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34,945万

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14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1 年 4 月 28 日，根据芜国资委（2010）37 号文批复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县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对发行人增资 1,055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36,0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1）143 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发行人现注册资本构成情况一览表

项目	权属证号	评估报告号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比例
国有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05）第 06070109587 号	中财国政（北京）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评 估报告书》（中财评咨 字（2006）第 043 号）	31,500.00	36.09%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881 号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7 号	芜湖县鸿兹地产评估 咨询有限公司《土地 估价报告》（芜鸿地估 字（2007）035 号）	6,085.60	
	芜国用（2009）第 0114007 号	芜湖县鸿兹地产评估 咨询有限公司《土地 估价报告》（芜鸿地估 字（2009）044 号）	11,500.00	
	芜国用（2009）第 0114010 号			
	芜国用（2009）第 0114006 号			
	芜国用（2009）第 0114009 号			
	未分配利润转增			
资本公积转增			7,918.80	5.82%

货币资金出资		41,000.00	30.15%
合计		136,000.00	100%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发行人是芜湖县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公司，芜湖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代表芜湖县人民政府行使出资人职责。

四、发行人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制定了《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集中控制、分级管理、责权利分明的管理机制，确保公司经营工作有序、高效地进行。目前，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如下：

1、出资人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芜湖县国资委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且享有以下权利：（1）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及其他由芜湖县国资委任免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指定监事会主席；建议任免或选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决定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或经营方针；（3）审批公司重大事项的报告，批准公司重大投资、融资计划；（4）建立公司负责人业绩考核制度，与公司董事会签订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并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负责人进行年度考核和任期考核；（5）审批董事会的报告；（6）审批监事会的报告；（7）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以及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的报告；（8）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9）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定；（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进行审核，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11）制定、修改公司章程或批准由董事会制订、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12）决定与审核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方案，按有关规定批准不良资产处置方案；（13）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芜湖县人民政府、芜湖县国资委规定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3 人，其中 1 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由出资人委派。董事任期为每届三年，任期届满，连派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县国资委委派，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执行芜湖县人民政府和芜湖县国资委的决定，向芜湖县人民政府和芜湖县国资委报告工作；（2）制订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方针、年度投资、融资计划；决定授权范围内公司的投资、资本运营及融资方案，并报芜湖县国资委备案；（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5）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6）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8）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9）制订修改公司章程草案；（10）依法律、行政法规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解聘和报酬事项；（11）法律法规规定和出资人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为 2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由出资人委派，但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由出资人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2）检查公司财务，查阅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3）检查公司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资产运营等情况；（4）检查公司负责人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业绩进行评价，提出奖惩、任免建议；（5）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6）监事会主席或由其委派的监事会其他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等重要会议；（7）定期向芜湖县人民政府和芜湖县国资委报告工作；（8）法律法规和芜湖县人民政府、芜湖县国资委规定的其他职权。

4、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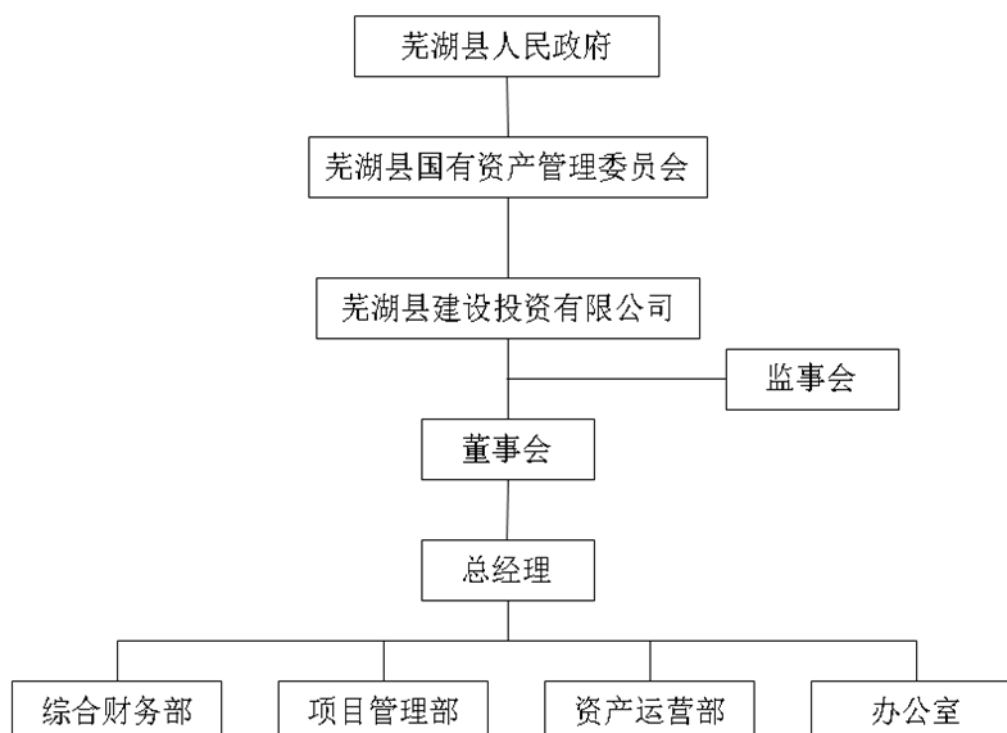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人选由芜湖县国资委提议，经规定程序批准后，由

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任期三年，经考核合格可续聘。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并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3）拟订公司重大投资、资本运营及融资方案；（4）拟订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5）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及亏损弥补方案；（6）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和基本管理制度；（7）制订公司具体管理制度；（8）拟订公司薪酬、福利、奖惩制度及人力资源发展规划；（9）聘任或解聘除应由出资人、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的人员；（10）根据董事会或董事长的委托，代表公司签署合同等法律文件或者其他业务文件；（11）列席董事会会议；（12）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出资人、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组织结构

公司内设综合财务部、项目管理部、资产运营部和办公室四个职能部门，负责组织管理和开展各项业务。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发行人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王少明，1966年4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易太区财政组副组长、易太乡财政所所长，芜湖县财政局科员、副科长、会计核算中心副主任、财税服务中心主任、财政局副局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谢能云，1970年3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芜湖县财政局经建科副科长、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综合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万慧彬，1989年10月出生，女，汉族，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项目管理部职员。

（二）监事

李立地，1970年2月出生，男，汉族，专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芜湖县十连乡财政所所长、芜湖县陶辛镇财政所副所长、芜湖县方村镇财政所总预算会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项目管理部部长。

吴晓如，1972年10月出生，男，汉族，专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职于芜湖县基本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站、芜湖县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现任本公司监事、项目管理部副部长。

王金花，1964年3月出生，女，汉族，高中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综合财务部出纳。

姚晶晶，1978年5月出生，女，汉族，专科学历。曾任芜湖县会计师事务所主办会计、芜湖县会计核算中心账务会计。现任本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综合财务部副部长。

韦帮胜，1985年4月出生，男，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资产运营部职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少明，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谢能云，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第三节 风险与对策

一、风险

（一）与债券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国民经济运行状况、金融政策以及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等因素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期限较长的固定利率品种，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存在因市场利率波动，导致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的可能。

2、偿付风险

由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较长，如果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3、流动性风险

发行人计划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交易，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与经济周期存在明显相关性。发行人所在地区芜湖市的经济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如果未来出现经济增长放慢或衰退，则土地开发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可能同时减少，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济效益下降，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2、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与运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城市规划、土地利益、城市建设投融资政策等方面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

（三）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发行人运营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有独资公司，是芜湖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投融资主体，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还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地方政府对发行人的发展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运营和发展。此外，若发行人出现管理能力不足或出现管理重大失误的情况，也将会影响发行人持续融资能力，对发行人正常的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2、土地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目前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土地开发整理。该业务的收入受芜湖县土地价格水平波动的影响较大，这将在很大程度上对发行人的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二、对策

（一）与债券相关的风险对策

1、利率风险的对策

本期债券的利率水平已充分考虑了对利率风险的补偿。此外，本期债券拟在发行结束后申请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流通，如上市申请获得批准或核准，本期债券流动性的增加将在一定程度上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2、偿付风险的对策

发行人目前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量充裕，其自身现金流可以满足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要求。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严格控制资本支出，积极预测并应对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尽可能地降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

3、流动性风险的对策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为投资者拓宽债券转让的渠道。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企业债券流通和交易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此外，发行人将努力促进业务的发展，提升发行人在信用市场中的认知度，从而提高本期债券的流通能力。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对策

1、经济周期风险对策

随着中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和芜湖市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发行人所在区域对城市基础设施需求潜力加大，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也将逐步提高，因此发行人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也将不断增强。同时，发行人将依托其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经济周期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2、产业政策风险对策

发行人在现有的政策条件下将加强综合经营与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发行人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并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制定出相应的发展策略，以降低行业政策和经营环境变动对发行人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对策

1、发行人运营风险对策

发行人将针对经营环境的变化，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加快资金周转、降

低运营成本，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对资金的使用实行跟踪管理，努力降低日常运营和其他各项成本。同时，发行人也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起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引进先进的管理经验和优秀的管理人才，使其管理始终能与环境的变化相适应，加大对投资企业监管力度，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其持续健康发展。

2、土地价格波动风险对策

虽然目前芜湖县土地价格在芜湖市处于平均水平，但随着经济不断发展、城市化水平和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土地价格将有所提升。同时，发行人也将根据土地价格趋势对土地开发整理工作进程进行适时调整，合理规划土地开发的进度，使整体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第四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名称

2014 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为“14 芜建债”）。

二、债券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6 亿元。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2630 号”文核准发行。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对象

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

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人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为 6.60%。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的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起息日

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即 2014 年 12 月 8 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2 月 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八、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

九、付息日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十、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一、本金兑付日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十二、本期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本期债券的分销商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三、债券担保

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四、本期债券发行的信用等级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期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十五、 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

十六、 流动性支持

本期债券监管银行的上级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为发行人提供流动性支持。发行人如出现流动资金不足，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将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评审，经评审合格并报经有权审批人批准后，对其提供信贷支持，以满足发行人流动资金需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的信贷支持不属于担保和变相担保的范畴。

十七、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五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交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5 年 1 月 5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 芜建债”，上市代码“127059”。

根据“债项评级对应主体评级基础上的孰低原则”，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

二、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已办理相关登记托管手续。

第六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B审字[2014]175号)。

本公告书中的财务数据除特殊说明外均来源于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下列财务报表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表2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一览表

单位:万元

财务数据	2013年度/末	2012年度/末	2011年度/末
资产总额	1,645,533.54	1,208,993.46	860,349.91
负债总额	558,365.16	422,827.81	321,348.74
所有者权益	1,087,168.38	786,165.64	539,001.17
营业收入	189,105.91	183,104.04	155,692.04
营业成本	142,043.70	142,791.86	120,566.70
营业利润	27,130.96	21,478.05	23,607.25
利润总额	50,763.73	46,808.77	36,718.55
净利润	51,314.54	47,144.94	36,787.44
流动资产	1,551,820.68	1,121,275.69	792,037.77
流动负债	189,510.00	178,969.49	50,098.80
存货	1,301,185.23	926,418.23	664,687.10
应收账款	39,896.12	44,563.42	18,62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219.73	25,204.05	-19,66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979.38	-21,557.89	-41,25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947.79	9,123.97	36,401.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1.86	12,770.12	-24,517.19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末	2012 年度/末	2011 年度/末
流动比率	8.19	6.27	15.81
速动比率	1.04	0.97	2.43
债务保护倍数	1.95	1.86	1.68
资产负债率	33.93%	34.97%	37.35%
营业利润率	14.35%	11.73%	15.16%
净资产收益率	5.48%	7.12%	9.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8	5.80	9.64
存货周转率	0.13	0.18	0.23
总资产周转率	0.13	0.18	0.2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06	3.69	4.41
总资产收益率	3.56%	4.56%	5.15%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
-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8、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9、债务保护倍数=所有者权益/负债总额
- 10、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其中：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11、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发行人财务概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1,645,533.5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总计 1,551,820.68 万元，负债总额 558,365.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87,168.38 万元。2013 年度，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9,105.91 万元，净利润 51,314.54 万元。

（二）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表3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资产项目金额及构成

单位：万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41,758.51	2.54%	43,570.38	3.60%	30,800.25	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900.00	0.10%
应收账款	39,896.12	2.42%	44,563.42	3.69%	18,626.76	2.17%
其他应收款	115,968.43	7.05%	85,318.77	7.06%	71,560.83	0.63%
预付账款	53,012.39	3.22%	21,404.90	1.77%	5,462.84	8.32%
存货	1,301,185.23	79.07%	926,418.23	76.63%	664,687.10	77.26%
流动资产合计	1,551,820.68	94.31%	1,121,275.69	92.74%	792,037.77	92.06%
委托贷款	15,900.00	0.97%	15,400.00	1.27%	20,500.00	2.38%
长期股权投资	12,597.00	0.77%	11,497.00	0.95%	8,340.00	0.97%
固定资产	3,426.97	0.21%	3,715.65	0.31%	4,002.73	0.47%
在建工程	60,643.53	3.69%	56,541.54	4.68%	35,262.24	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5.36	0.07%	563.58	0.05%	207.17	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712.86	5.69%	87,717.77	7.26%	68,312.14	7.94%
资产总计	1,645,533.54	100%	1,208,993.46	100%	860,349.91	100%
资产负债率	33.93%		34.97%		37.35%	

2011 年末至 2013 年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860,349.91 万元、1,208,993.46 万元和 1,645,533.54 万元，最近两年复合增长率为 38.30%，主要是由于存货增长所致。

从发行人的资产构成上看，发行人的资产构成以流动资产为主，2011 年末至

2013 年末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比重分别为 92.06%、92.74% 和 94.31%。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大，其次是其他应收项。2011-2013 年存货在流动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77.26%、76.63% 和 79.07%。2013 年末存货为 1,301,185.23 万元，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成本构成。2013 年末存货较 2012 年末增长 40.45%，主要为开发成本和土地使用权的增长，由于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多，2013 年末开发成本比上年增加 93,683.89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县财政局工程账款及其他机关单位和国有企业往来款，应收款项的安全性和质量较高。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产结构相对合理，资产质量较高。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低，流动资产中以土地资产和开发成本为主的存货占比较大，符合发行人所在土地开发整理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业务特点。

表4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负债项目金额及构成

单位：万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短期借款	5,000.00	0.90%	9,780.00	2.31%	3,500.00	1.09%
应付票据	25,000.00	4.48%	35,000.00	8.28%	-	-
应付账款	3,518.87	0.63%	13,378.81	3.16%	1,427.69	0.44%
应交税金	40.58	0.01%	-	-	-	-
其他应付款	155,950.55	27.93%	120,810.69	28.57%	45,171.11	14.06%
流动负债合计	189,510.00	33.94%	178,969.49	42.33%	50,098.80	15.59%
长期借款	162,525.00	29.11%	154,955.00	36.65%	141,595.00	44.06%
长期应付款	206,330.16	36.95%	88,903.32	21.03%	129,654.94	40.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855.16	66.06%	243,858.32	57.67%	271,249.94	84.41%
负债合计	558,365.16	100%	422,827.81	100%	321,348.74	100%

负债方面，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负债规模也有所增长，2011 年至 2013 年末，发行人的负债合计分别为 321,348.74 万元、422,827.81 万元和 558,365.16 万元。从负债构成来看，2011-2013 年末非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 84.41%、57.67% 和 66.06%。2012 -2013 年，由于公司加强营运资金管理，应付款项和其他应付款出现较大增长，使得流动负债比例上升，负债结构有所调整。

总体来看，发行人负债仍以非流动负债为主，这与发行人从事的土地整理、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及保障性住房建设业务前期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相符。

综上所述，一方面，2011-2013年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比均处于很高的水平，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公司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另一方面，发行人近三年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低，说明公司经营的流动性风险相对较低。此外，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2013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33.93%。整体看，发行人资产流动性良好，负债结构合理，财务较为稳健，负债水平低于公司所处行业平均水平。

（三）营运能力分析

表5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48	5.80	9.64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3	0.18	0.23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3	0.18	0.22

发行人近年来营业收入迅速增长，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18,626.76万元、44,563.42万元和39,896.12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9.64次/年、5.80次/年和4.48次/年。由于2012年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较多，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主要系与县财政局的代建项目工程款项增加所致，但该类应收账款安全性较高，随着账款的回收，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将得到有效改善。

发行人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23次/年、0.18次/年和0.13次/年。发行人的存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项目工程开发成本以及少量的待租待售经营性资产，2011年-2013年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664,687.10万元、926,418.23万元和1,301,185.23万元，存货金额较大且增长较快，受土地整理和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的影响，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

发行人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22次/年、0.18次/年和0.13次/年，其变动趋势与存货周转率相似，主要因为总资产规模的增长大部分来源于存货的增长。2013年的总资产周转率为0.13次/年，符合发行人投入金额大、建设周期长和资金回收慢的行业特点。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各项运营指标符合行业特征，公司运营较为稳健。

（四）盈利能力分析

表6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189,105.91	183,104.04	155,692.04
营业利润	27,130.96	21,478.05	23,607.25
净利润	51,314.54	47,144.94	36,787.44
营业利润率	14.35%	11.73%	15.16%
净资产收益率	5.48%	7.12%	9.12%
总资产收益率	3.56%	4.52%	5.15%

发行人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692.04 万元、183,104.04 万元和 189,105.91 万元。三年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呈现稳定增长，主要因为随着城镇建设规模的加大以及新芜开发区的扩区和扩大招商引资，公司基础设施代建收入及资产出租出售收入逐年增加。

发行人近三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业务板块朝多元化方向发展，收入结构实现均衡和优化，收入增长的可持续性增强。公司 2011-2013 年分别实现土地整理收入 124,805.00 万元、118,725.27 万元和 128,196.6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0.16%、64.84%和 67.79%，说明公司经营上对土地开发整理业务的依存度有所下降；公司 2011-2013 年基础设施代建项目收入分别为 27,072.11 万元、55,741.96 万元和 56,203.1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7.39%、30.44%和 29.72%，呈上升趋势；公司 2011-2013 年经营收购的国有存量资产和运营新芜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商业配套等所形成的出售出租收入分别为 3,603.15 万元、8,460.89 万元和 4,706.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2.31%、4.62%和 2.49%。发行人目前刚刚开始对已建成的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实施市场化运营，随着未来开发区的扩区升级和入驻企业的增多，标准化厂房及配套的经营收入，将成为发行人未来重要的收入来源。公司 2011-2013 年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23,607.25 万元、21,478.05 万元和 27,130.9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6,787.44 万元、47,144.94 万元和 51,314.54 万元，增幅明显。公司 2011- 2013 年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15.16%、11.73%和 14.35%，净资

产收益率分别为 9.12%、7.12% 和 5.48%。营业利润率主要受出让土地性质和财务费用变化影响，公司 2012 年出让工业用地较多，拉低了营业利润率。公司近三年内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净资产逐年增长所致。公司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16%、4.56% 和 3.56%，主要是因为公司总资产逐年增长，其变动趋势与净资产收益率相同。

（五）偿债能力分析

表7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 目	2013 年度/末	2012 年度/末	2011 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8.19	6.27	15.81
速动比率（倍）	1.04	0.97	2.43
资产负债率	33.93%	34.97%	37.35%
债务保护倍数	1.95	1.86	1.6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06	3.69	4.41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5.81 倍、6.27 倍和 8.19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43 倍、0.97 倍和 1.04 倍。2012-2013 年，由于公司加强营运及现金管理，应付款项余额出现较大增长，同时，短期借款有所增加，使得流动负债比例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均出现调整，但仍保持在良好水平，能较好地覆盖短期负债，这说明公司流动性较好，短期债务压力较小。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发行人最近三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35%、34.97% 和 33.93%，呈现逐年下降。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发行人的债务保护倍数分别为 1.68、1.86 和 1.95，逐年上升，这表明发行人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本期债券发行后，以 2013 年末为基准测算，资产负债率将由 33.93% 上升至 41.09%，对公司总体债务水平和偿债能力影响不大，负债水平处于合理范围。

2011-2013 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41 倍、3.69 倍和 4.06，均处于较高的水平，说明发行人近三年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发行人的盈利对债务利息的保障程度较好，也反应了公司财务风险较小，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发行人整体负债水平较低，短期与长期偿债能力均较强，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足额偿还，对本期债券的债务偿还也具有较强的保障。

（六）现金流量分析

表8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现金流量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29,385.97	264,280.39	202,96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17,166.24	239,076.34	222,63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9.73	25,204.05	-19,66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2,295.90	23,920.26	20,388.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41,275.28	45,478.15	61,63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79.38	-21,557.89	-41,25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72,166.25	192,382.72	106,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57,218.46	183,258.75	70,14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7.79	9,123.97	36,401.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1.86	12,770.12	-24,517.19

2011-201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667.80 万元、25,204.05 万元和 12,219.73 万元。公司收入来源稳定，经营性现金随之持续流入，2011-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202,962.91 万元、264,280.39 万元和 429,385.97 万元。公司 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原因主要为公司承担了芜湖县土地开发整理及大量的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在快速发展期，以现金形式支付的拆迁、平整、安置补偿及项目建设和开发成本数额较大，不断增加的存货占用现金较多。2012-2013 年，发行人加强现金管理，加大了对应收款项的回款力度并适当扩大了经营负债，同时，公司获得了保障性住房及基建等专项财政补贴 25,330.72 万元和 23,632.78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随着公司建设项目的陆续建设完工，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将会进一步改善。

2011-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251.08 万元、-21,557.89 万元和-28,979.38，这主要是由于近几年公司购建长期资产和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数额较大。公司近年来处于业务扩张阶段，投资活动较为活跃，这为公司未来的成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11-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6,401.69 万元、

9,123.97 万元和 14,947.79 万元。公司筹资的主要来源为股东增资和银行借款。公司财务政策稳健，2011-2013 年通过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45,500 万元、69,679.40 万元和 36,600 万元。2011 年，县国资委多次对公司实施货币增资，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33,600 万元，2012-2013 年县国资委未对公司增资，因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1 年有所下降。

近年来发行人合理安排融资规模的同时，提高了自身经营活动的回现能力，在承担保障房建设、公路建设等高投入低收益的公益项目的同时，维持了现金流的稳定。总体来看，发行人股东给予了较强的支持，且公司融资渠道较为畅通，发行人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

综合来看，公司各项财务指标正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目前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征地拆迁及安置资金需求量较大，本期债券的发行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调整债务结构，节约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七）主要资产及权属来源分析

1、发行人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发行人拥有的土地资产情况

发行人拥有充足的土地资产，截至 2013 年末，公司拥有土地资产 5,208.05 亩（347.2 万平方米），主要为商服用地和商住用地，这些地块位于芜湖县核心地带及城区规划范围内，地段优良，土地账面总价为 914,002.29 万元，其中尚未抵押的土地资产账面总价为 416,623.35 万元，以上土地均已取得土地证。

表 9 发行人土地资产明细表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宗地位置	取得方式	用途	面积 (平方米)	入账价值 (万元)	抵押情况
1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7 号	工业园 007 地块	出让	商住	66,666.70	8,010.00	已抵押
2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881 号	湾沚镇环城南路延伸段	出让	商住	19,311.13	3,483.73	已抵押
3	芜国用(2005)第 06070109587 号	湾沚镇芜屯北路	出让	商住	173,066.67	28,054.11	已抵押

4	芜国用（2009）第 0114006号	湾沚镇高速连接线两侧	出让	商住	16,207.00	2,688.74	已抵押
5	芜国用（2009）第 0114007号	湾沚镇高速连接线两侧	出让	商住	33,333.00	5,046.60	已抵押
6	芜国用（2009）第 0114009号	湾沚镇高速连接线两侧	出让	商住	20,441.00	3,391.16	已抵押
7	芜国用（2009）第 000424号	湾沚镇东湖公园	出让	商住	95,450.00	23,499.68	已抵押
8	芜国用（2009）第 000426号	湾沚镇东湖公园	出让	商住	187,834.30	42,412.85	已抵押
9	芜国用（2009）第 000431号	湾沚镇双桥村东湾路	出让	商住	33,300.00	3,225.61	已抵押
10	芜国用（2009）第 000432号	湾沚镇双桥村东湾路	出让	商住	33,300.00	2,573.47	已抵押
11	芜国用（2009）第 000433号	湾沚镇双桥村东湾路	出让	商住	77,372.00	6,400.33	已抵押
12	芜国用（2009）第 000434号	湾沚镇双桥村东湾路	出让	商住	66,600.00	5,871.54	已抵押
13	芜国用（2009）第 000435号	湾沚镇双桥村东湾路	出让	商住	57,776.00	6,036.50	已抵押
14	芜国用（2002）第 06070109577号	荆江东路14号	出让	商住	29,988.75	6,387.60	已抵押
15	芜国用（2010）第 000725号	城南新区十连路	出让	商住	5,833.50	3,225.30	已抵押
16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10号	芜湖机械工业园010号	出让	商住	33,333.30	10,936.70	已抵押
17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9号（补）	芜湖机械工业园009号	出让	商住	66,666.70	21,873.40	已抵押
18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8号	芜湖机械工业园008号	出让	商住	33,333.30	10,936.70	已抵押

19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6号	芜湖机械工业园 006号	出让	商住	33,333.30	10,936.70	已抵押
20	芜国用（2009）第 0114008号	高速连接线两侧 008号	出让	商住	33,333.00	24,453.20	已抵押
21	芜国用（2012）第 001488号	湾沚镇城南南湖路北侧 （城南电信局西侧）	出让	商住	59,213.00	19,102.11	已抵押
22	芜国用（2012）第 001490号	湾沚镇湾石路南侧（城 南客运站南侧）	出让	商住	81,881.00	29,043.19	已抵押
23	芜国用（2012）第 002431号	湾沚镇南湖路南侧（芜 湖技师学院西侧）	出让	商住	39,339.00	47,950.70	已抵押
24	芜国用（2012）第 002432号	湾沚镇南湖路南侧（芜 湖技师学院西侧）	出让	商住	66,666.00		已抵押
25	芜国用（2012）第 002433号	湾沚镇南湖路南侧（芜 湖技师学院西侧）	出让	商住	66,666.00		已抵押
26	芜国用（2012）第 001489号	湾沚镇湾东路西侧（城 东新城三期）	出让	商住	125,978.00	33,069.20	已抵押
27	芜国用（2012）第 001493号	湾沚镇保沙路东侧（临 湖丽城东侧）	出让	商住	30,532.00	8,289.40	已抵押
28	芜国用（2009）第 0114011号	高速连接线两侧 011	出让	商服	37,153.00	11,881.50	已抵押
29	芜国用（2009）第 0114012号	高速连接线两侧 012	出让	商服	42,025.00	14,813.80	已抵押
30	芜国用（2009）第 0114013号	高速连接线两侧 013	出让	商服	25,473.00	10,808.20	已抵押
31	芜国用（2010）第 000428号	湾沚镇荆江西路（县商 务局）	出让	商住	1,953.00	1,670.72	已抵押
32	芜国用（2010）第 000432号	湾沚镇芜湖中路（文化 娱乐中心）	出让	商住	1,216.00	3,522.54	已抵押
33	芜国用（2010）第 000433号	湾沚镇延安西路（老财 政局）	出让	商住	1,131.70	1,780.86	已抵押

34	芜国用（2013）第001367号	湾址镇湾东路以南科创中心以西	出让	商服	20,583.30	5,792.10	已抵押
35	芜国用（2013）第001368号	湾址镇经一路以东经二路以西科创服务中心以南	出让	商服	33,333.80	9,380.10	已抵押
36	芜国用（2013）第001369号	湾址镇经一路以东经二路以西科创服务中心以南	出让	商服	25,962.10	7,305.70	已抵押
37	芜国用（2013）第001370号	湾址镇湾东路以南科创中心以西	出让	商服	32,696.70	9,200.90	已抵押
38	芜国用（2013）第001371号	湾址镇经一路以东经二路以西科创服务中心以南	出让	商服	33,333.70	9,380.10	已抵押
39	芜国用（2013）第001372号	湾址镇经一路以东经二路以西科创服务中心以南	出让	商服	33,333.60	9,380.10	已抵押
40	芜国用（2013）第001400号	湾址镇罗福湖路以东水阳江路以南	出让	商服	15,152.30	5,000.30	已抵押
41	芜国用（2013）第001401号	湾址镇火龙岗路以西世纪大道以北	出让	商服	32,491.20	12,184.20	已抵押
42	芜国用（2013）第001402号	湾址镇外环路以南芜宣高速以西	出让	商服	26,657.00	8,197.00	已抵押
43	芜国用（2009）第0114010号	湾址镇高速连接线两侧	出让	商住	33,333.00	5,046.60	已抵押
44	芜国用（2005）第06070109806号	芜湖北路16号（广电中心）	出让	商住	1,985.94	1,412.60	已抵押
45	芜国用（2005）第06070109816号	芜湖南路延伸段（法院）	出让	商住	4,502.94	2,700.40	已抵押
46	芜国用（2004）第06070109679号	芜湖南路延伸段（卫生局）	出让	商住	1,596.00	1,022.70	已抵押

47	芜国用（2010）第 000424 号	荆龙市场地块	收购	商住	33.5	251.37	未抵押
48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908 号	县城关车站路 16 号	出让	商住	23,718.80	3,984.71	未抵押
49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907 号	湾沚镇篁斗巷 8 号	出让	商住	12,075.00	1,916.01	未抵押
50	芜国用（2009）第 000429 号	六郎镇北陶村	出让	商住	16,237.00	1,396.15	未抵押
51	芜国用（2009）第 000428 号	六郎镇北陶村	出让	商住	18,527.00	1,230.22	未抵押
52	芜国用（2009）第 000427 号	六郎镇北陶村	出让	商住	24,994.00	1,931.58	未抵押
53	芜国用（2009）第 000430 号	六郎镇北陶村	出让	商住	4,931.00	349.26	未抵押
54	芜国用（2010）第 000879 号	汽车修理厂地块	出让	商住	54,812.00	3,656.28	未抵押
55	芜国用（2010）第 001913 号						未抵押
56	芜国用（2009）第 000354 号	52 亩地块	收购	商住	34,666.84	1,600.00	未抵押
57	芜国用（2011）第 000962 号	阳光大道以南、西次六 路以西、西支五路以东	出让	商住	172,613.00	40,564.06	未抵押
58	芜国用（2010）第 000724 号	延安东路（交警大队）	出让	商住	2,922.50	2,098.40	未抵押
59	芜国用（2010）第 000429 号	芜湖北路（财政局）	出让	商住	1,429.30	1,063.00	未抵押
60	芜国用（2012）第 001657 号	延安东路（老法院）	出让	商住	697.80	487.00	未抵押
61	芜国用（2012）第 001658 号	延安东路（公安局）	出让	商住	2,091.00	1,449.10	未抵押

62	芜国用（2012）第 001659号	荆江东路（建委）	出让	商住	571.50	409.00	未抵押
63	芜国用（2010）第 000436号	芜湖南路延伸段（文化 馆）	出让	商住	13,333.00	7,102.50	未抵押
64	芜国用（2010）第 000425号	芜湖南路延伸段（房管 局）	出让	商住	756.20	499.50	未抵押
65	芜国用（2005）第 06070109754号	芜湖南路延伸段（县政 府）	出让	商住	79,515.00	41,673.80	未抵押
66	芜国用（2006）第 06070111005号	芜湖机械工业园005号	出让	商住	33,333.40	10,936.70	未抵押
67	芜国用（2010）第 000491号	芜屯路（烈士陵园旁）	出让	商住	2,027.64	986.20	未抵押
68	芜国用（2012）第 001492号	保沙路东侧（临湖丽城 东侧）	出让	商住	20,560.00	5,582.00	未抵押
69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857号	湾沚镇芜屯北路	出让	商住	15,495.83	4,517.00	未抵押
70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859号	湾沚镇芜屯北路7号	出让	商住	9,793.05	2,840.00	未抵押
71	芜国用（2002）第 06070109579号	湾沚镇芜屯路与湾石路 交叉口	出让	商住	13,820.00	5,428.50	未抵押
72	芜国用（2008）第 0118006号	湾沚镇十连路东侧（水 阳江路南侧）	出让	商住	55,169.00	19,971.20	未抵押
73	芜国用（2008）第 0118004号	湾沚镇芜湖南路东侧 （水阳江路南侧）	出让	商住	35,655.00	12,907.10	未抵押
74	芜国用（2008）第 0118007号	湾沚镇水阳江路南侧 （保沙路西侧）	出让	商住	41,221.00	14,443.80	未抵押
75	芜国用（2008）第 0118008号	湾沚镇滨江大道北侧 （保沙路西侧）	出让	商住	44,020.00	13,404.10	未抵押
76	芜国用（2008）第 0118005号	湾沚镇芜湖南路东侧 （滨江大道北侧）	出让	商住	31,370.00	9,552.20	未抵押

77	芜国用（2013）第 001403号	湾址镇外环路以南芜宣 高速以西	出让	商服	33,069.00	10,168.70	未抵押
78	芜国用（2013）第 002701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桥村）	出让	商住	33,336.00	12,121.00	未抵押
79	芜国用（2013）第 002702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桥村）	出让	商住	33,335.00	12,120.60	未抵押
80	芜国用（2013）第 002703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桥村）	出让	商住	33,334.00	12,120.20	未抵押
81	芜国用（2013）第 002704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桥村）	出让	商住	35,266.10	12,822.80	未抵押
82	芜国用（2013）第 002705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3.10	12,119.90	未抵押
83	芜国用（2013）第 002706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3.00	12,119.90	未抵押
84	芜国用（2013）第 002707号	湾址镇纬二路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3.00	12,119.90	未抵押
85	芜国用（2013）第 002708号	湾址镇纬二路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3.50	12,120.10	未抵押
86	芜国用（2013）第 002709号	湾址镇纬二路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3.90	12,120.20	未抵押
87	芜国用（2013）第 002710号	湾址镇纬二路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25,786.40	9,375.90	未抵押
88	芜国用（2013）第 002711号	湾址镇纬二路南侧（双 马村）	出让	商住	33,334.20	12,120.30	未抵押
89	芜国用（2013）第 002712号	湾址镇湾东路以南（双 桥村）	出让	商住	52,074.80	18,934.40	未抵押
90	芜国用（2013）第 002713号	陶辛镇陶辛村	出让	商住	15,418.00	2,886.20	未抵押
91	芜国用（2013）第 002714号	陶辛镇石桥村	出让	商住	21,725.00	4,066.90	未抵押

92	芜国用（2013）第 002715号	陶辛镇陶辛村	出让	商住	28,828.00	5,396.60	未抵押
93	芜国用（2013）第 002716号	陶辛镇石桥村	出让	商住	22,321.00	4,178.50	未抵押
94	芜国用（2013）第 002717号	陶辛镇石桥村	出让	商住	16,771.00	3,139.50	未抵押
95	芜国用（2013）第 002718号	陶辛镇沙墩村	出让	商住	17,075.00	3,196.40	未抵押
96	芜国用（2013）第 002719号	陶辛镇沙墩村	出让	商住	25,837.00	4,836.70	未抵押
97	芜国用（2013）第 002720号	陶辛镇沙墩村	出让	商住	24,238.00	4,537.40	未抵押
98	芜国用（2013）第 002721号	陶辛镇陶辛村	出让	商住	33,990.00	6,362.90	未抵押
99	芜国用（2013）第 002722号	陶辛镇陶辛村	出让	商住	26,083.00	4,882.70	未抵押
100	芜国用（2013）第 001612号	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	收购	工业	36,451.80	524.91	未抵押
未抵押土地合计					1,481,329.16	416,623.35	
合 计					3,471,997.09	914,002.29	

3、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2013年末，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表 10 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明细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资产账面 余额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产权证号
芜湖南路延伸 段办公楼	5,623.00	2,215.46	3,407.54	芜县字第 2012007661 号
合 计	5,623.00	2,215.46	3,407.54	-

4、非经营性资产情况及相应处置措施

截至2013年末，发行人资产中不存在非经营性资产。

(八) 公益性资产情况说明

截至2013年末，发行人资产中无来源于公立学校、公立医院、公园、事业单位资产等公益性资产。

(九) 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

1、应收账款明细

表 11 发行人应收账款明细

应收单位	资产账面余额 (万元)	款项内容
芜湖县财政局	39,896.12	代建工程款
合 计	39,896.12	-

2、其他应收款明细

表 12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明细

应收单位	资产账面余额 (万元)	款项内容
芜湖县陶辛镇	24,267.29	往来款
失地农民保险费	20,407.64	失地农民保 险
芜湖县财政局	7,000.00	往来款
芜湖县花桥镇	6,500.00	往来款
芜湖县红杨镇	6,151.35	往来款
芜湖县科创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871.79	往来款
芜湖县城关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4,896.06	往来款
芜湖机械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765.00	往来款
芜湖县六郎镇	3,400.00	往来款
芜湖首创商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00.00	往来款
芜湖石碇江海轮船有限公司	3,308.86	往来款
安徽地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芜湖分公司	3,021.40	往来款
芜湖金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00	往来款

芜湖市公路管理局	2,640.00	往来款
芜湖首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74.66	往来款
江苏五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往来款
芜湖津盛农村合作银行	1,960.00	往来款
芜湖点金置业有限公司	1,762.47	往来款
芜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607.39	往来款
芜湖县湾沚镇	1,500.00	往来款
芜湖县航空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往来款
芜湖市宏方置业有限公司	1,483.31	往来款
安徽省永安建筑有限公司	1,080.00	往来款
芜湖彬创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往来款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往来款
芜湖汉轩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往来款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有限公司	820.00	往来款
芜湖县公安局	700.00	往来款
芜湖县人民法院	517.00	往来款
安徽三和乐玻璃有限公司	500.00	往来款
芜湖县惠民医院	500.00	往来款
芜湖市供电公司	300.00	往来款
芜湖县金谷粮油有限公司	295.63	往来款
安徽海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0.00	往来款
南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往来款
芜湖明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往来款
芜湖县殡仪馆	100.00	往来款
芜湖易太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往来款
芜湖铜兴铜业有限公司	80.00	往来款
中央储备粮芜湖直属库	60.00	往来款
芜湖玉湖置业有限公司	50.00	往来款
合 计	120,549.87	-

根据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共计计提坏账准备4581.44万元。

3、对政府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还款安排的说明

为确保发行人的债权不产生任何损失，保证发行人能够足额收回债券本息，根据《芜湖县人民政府关于对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政府性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处理意见》（芜政秘〔2014〕55号），芜湖县人民政府就偿债保障工作做如下安排：在芜湖县取得省级土地指标范围内的地块中，选取8宗土地（宗地编号为DD20140134~DD20140141），合计726.89亩，规划用途均为商业居住，预计实现土地出让净收益总额10.9亿元（净收益150万元/亩）。此8宗土地的土地出让收入作为还款资金来源，在相关政府性债务偿还发生困难时进行出让，出让收入全部用于偿还相应债务。

4、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4年3月末，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芜湖县支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发行人对外担保共计48笔，担保金额合计190,371.18万元，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表 13 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序号	被担保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担保币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形式
1	芜湖新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8224	人民币	8,000.00	单人担保
2	安徽省永安建筑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1020000096519	人民币	4,000.00	多人联保
3	芜湖方易实业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41238	人民币	3,500.00	单人担保
4	芜湖大字建设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06036	人民币	3,500.00	多人联保
5	芜湖县第一中学	贷款卡	3417200000019008	人民币	3,000.00	单人担保
6	芜湖县医院	贷款卡	3417200000038952	人民币	3,000.00	单人担保
7	芜湖丰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57768	人民币	3,000.00	单人担保
8	芜湖石碇江海轮船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47349	人民币	2,600.00	单人担保
9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48334	人民币	2,600.00	单人担保
10	芜湖甬江电气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4487	人民币	2,400.00	多人联保
11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04487	人民币	2,000.00	单人担保
12	芜湖县自来水厂	贷款卡	3417200000032331	人民币	2,000.00	多人联保
13	芜湖安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000000171853	人民币	2,000.00	多人联保

14	芜湖建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64178	人民币	2,000.00	多人联保
15	芜湖新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8224	人民币	1,560.00	单人担保
16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04487	人民币	1,500.00	单人担保
17	芜湖方易实业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41238	人民币	1,500.00	单人担保
18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9357	人民币	1,500.00	单人担保
19	芜湖中洋商贸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92422	人民币	1,500.00	单人担保
20	芜湖县中医院	贷款卡	3417200000025142	人民币	1,500.00	多人联保
21	芜湖市天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020000057331	人民币	1,200.00	多人联保
22	江苏建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卡	3203010001487093	人民币	1,000.00	多人联保
23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9357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24	芜湖中洋商贸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92422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25	安徽通广工贸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010000391692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26	芜湖鸿运实业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010000392296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27	安徽三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61657	人民币	1,000.00	多人联保
28	芜湖丰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57768	人民币	1,000.00	多人联保
29	芜湖县第二中学	贷款卡	3417200000032621	人民币	1,000.00	多人联保
30	芜湖建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64178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31	芜湖新坚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14210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32	芜湖永红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17040	人民币	1,000.00	单人担保
33	安徽聚丰铝业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3754	人民币	900.00	单人担保
34	芜湖鑫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14597	人民币	800.00	单人担保
35	安徽豪森纸业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0183	人民币	700.00	多人联保
36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9357	人民币	600.00	单人担保
37	芜湖市天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020000057331	人民币	600.00	多人联保
38	安徽德摩新能源叉车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58753	人民币	500.00	单人担保
39	安徽德摩新能源叉车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58753	人民币	500.00	多人联保
40	芜湖宏安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11985	人民币	500.00	多人联保
41	芜湖昊阳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9357	人民币	480.00	单人担保

42	芜湖丰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200000057768	人民币	300.00	多人联保
43	芜湖市天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17020000057331	人民币	260.00	单人担保
44	芜湖自强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07279	人民币	250.00	多人联保
45	芜湖新芜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37910	人民币	48,930.00	抵押物担保
46	芜湖县兴盛土地整治复垦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089486	人民币	45,000.00	抵押物担保
47	芜湖新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8224	人民币	20,000.00	抵押物担保
48	芜湖新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卡	3402210000128224	人民币	5,191.18	抵押物担保
合计	-	-	-	-	190,371.18	-

第七节 本次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保证制度性安排

（一）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为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期债券的顺利发行及兑付，发行人聘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作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受托管理人，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债券受托管理人主要权利义务如下：

1、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就本期债券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地位而获得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2、指派专人负责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事务，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按照《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3、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在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在债券存续期内，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勤勉尽职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5、监督发行人的偿债措施。

6、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在其授权范围内参与发行人的破产、和解、整顿的法律程序或重组、解散程序。

7、履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及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务。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条款；
-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 3、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 4、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决定；
 - 5、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6、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进行资产重组，事关公司盈利前景和偿债能力，属于对债券持有人具有影响的重大事项。

二、偿债计划安排

本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期债券本金。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有效降低发行人到期一次还本的压力。此外，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提利息，因而还本付息的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偿付计划。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的经营现金流入将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良好保障。

同时，发行人还将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保证本期债券按期足额偿付。

（一）设立偿债专户，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

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设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聘请该行作为其专项账户的监管银行，并与之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根据监管协议，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日和/或兑付日前第 10 个工作日，保证按时、足额将当期应偿付资金划入偿债账户，偿付资金一旦划入偿债账户，仅可以用于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发行人在每年付息日和/或兑付日前向监管银行发出指令，将每年应付的本息从偿债账户划付至债券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

（二）安排专门小组负责还本付息工作

发行人将成立专门小组全面负责本期债券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其他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相关事宜。

（三）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

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发行人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本结构，合理安排偿债资金。同时，发行人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增强财务风险控制能力。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一) 公司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基础

表 14 发行人 2011-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数据（万元）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189,105.91	183,104.04	155,692.04
净利润	51,314.54	47,144.94	36,787.44

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土地开发整理收入、城镇基础设施代建项目收入、保障性住房收入以及国有存量资产和标准化厂房等的运营收入。上述收入来源稳定、持续增长并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是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坚实基础。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以及股东优质资产的持续注入，公司的资产规模将不断扩大，盈利能力也将稳步提升。总体来看，发行人稳定增长的主营业务、稳健的盈利能力为本期债券提供了有效的偿债保证。

(二)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稳定回报是还本付息的重要资金来源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 20.68 亿元，其中：标准化厂房、安置房超面积部分、商业配套的出售收入和标准化厂房、商业宿舍、地下车库的出租收入合计 11.78 亿元；此外，芜湖县人民政府在项目拆迁安置后整理出的地块中选取 742 亩土地，按照芜湖县同类土地近期平均地价计算，扣除开发成本及相关税费后，预计实现土地出让净收益总额 8.9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用于平衡项目的总投资。

芜湖县公租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 14.51 亿元，其中：公租房、廉租房及地下车库出租收入和配套商业出售收入合计 3.86 亿元；鉴于项目在实际建设中产生的综合成本高于房屋租赁收益，芜湖县人民政府决定根据项目建设综合成本与房屋租赁收益产生的差价，以城南新区 710 亩的预计土

地出让净收益 10.65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用于平衡项目的总投资。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建成后将定向销售给芜湖县老城区及城南新区拆迁居民。该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合计 4.43 亿元，其中：来自于安置房销售、地下车库租赁部分的收入为 0.83 亿元；此外，芜湖县人民政府在项目拆迁安置后整理出的地块中选取 240 亩土地，按照芜湖县同类土地近期平均地价计算，扣除开发成本及相关税费后，预计实现土地出让净收益总额 3.6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用于平衡项目的总投资。

(三) 发行人充足的可变现资产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发行人拥有充足的土地资产，截至 2013 年末，公司拥有土地资产 5,208.05 亩（347.2 万平方米），主要为商服用地和高住用地，这些地块位于芜湖县核心地带及城区规划范围内，地段优良，土地账面总价为 914,002.29 万元，其中尚未抵押的土地资产账面总价为 416,623.35 万元。如若发行人出现偿付压力，可以变现上述资产以用来偿付债券本息。

(四) 芜湖县政府对公司的强大支持有利于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

发行人是芜湖县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的重要主体，在促进地方经济的科学发展和提升当地产业结构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长期以来得到了芜湖县政府的大力支持。

近年来，芜湖县国资委多次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增加对发行人的投入。2010 年以来，县国资委先后向发行人进行货币增资共计达 4.1 亿元。此外，县政府还在基建补助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支持。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增强了发行人的竞争能力、经营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五) 优良的资信和较为畅通的融资渠道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撑

发行人作为芜湖县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的重要主体，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在国内银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家银行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

作关系，这使得公司从银行融资的能力较强。因此，即使由于意外情况公司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也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此外，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拓展融资渠道，积极运用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债券融资工具，探索资产证券化、信托融资、融资租赁、保险资金直接投资等创新融资工具，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效补充。

（六）本期债券资金监管银行的上二级分行将在存续期内对公司给予流动资金信贷支持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发行人出现流动资金不足时，本期债券监管银行的上二级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将根据公司的申请，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评审，经评审合格并报经有权审批人批准后，对公司提供信贷支持以解决公司临时资金困难，保障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

综上所述，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且偿债保障措施较为充分，可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如期进行。

第八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至本期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内，本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本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 为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十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向概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6 亿元，全部用于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芜湖县公共租赁住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和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上述项目均经有关部门批准。具体投向情况如下：

表 15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债券拟使用资金占投资总额比例
1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	187,632	80,000	42.64%
2	芜湖县公共租赁住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	121,279	60,000	49.47%
3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	38,686	20,000	51.70%
	合计	347,596	160,000	46.0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一)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意义

城镇化不仅是未来中国经济增长的动力，也是扩大内需的潜力所在。为将城镇化与产业布局相结合，在“产城一体化”的过程中，提升城市和城镇在产业发展、资源利用、公共服务、吸纳就业和人口聚集上的主体功能，打造新型城镇化，芜湖县一方面积极招商引资，按国家级开发区标准，将新芜经济开发区打造成承接产业转移的核心载体；另一方面，在县城东部，与开发区毗邻，积极建设融产业功能、城市功能和生态功能于一体的城东新城，打造为开发区配套行政、绿化、文体、居住、办公、会展、商务和物流仓储的综合新城区，突出完善的综合服务、优美的城市景观、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先进的现代管理理念。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为芜湖县城镇化战略的组成部分，该

项目不仅对当地产业的发展提供生产配套、人居环境、经济商务等方面的支撑，也将在吸引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推进城镇化发展与区域内经济发展、产业布局的衔接，对加快推进当地以产业化带动城镇化、促进区域内产业结构调整升级以及新型城镇化战略的实施具有重要的意义。

2、项目建设主体

发行人为该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包含五个子项目，分别为城东新城二期安置房及其配套工程、绿庄标准化厂房、开发区东区标准化厂房、开发区商业宿舍配套工程、城东新城主干道路路网工程。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779.54 亩，房屋总建筑面积 722,831 平方米，其中，新建安置房 2240 套，建筑面积 251,045 平方米，道路总建设长度 11,695 米。

表 16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各子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占地面积 (亩)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	城东新城二期安置房及其配套工程	包括住宅、商铺、社区管理用房、幼儿园、农贸市场和地下建筑	226	308,577
2	绿庄标准化厂房	包括综合办公楼和厂房	100	149,454
3	开发区东区标准化厂房	包括厂房和配套	200	249,800
4	开发区商业宿舍配套工程	商业宿舍	15	15,000
5	城东新城主干道路路网工程	包括经一路、经二路、经三路、经四路、南湖路、改建东湾路	238.54	-
	合计	-	779.54	722,831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芜湖县发改委《关于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2〕182号）批准。

5、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187,632 万元，其中 80,000 万元为债券融资，其余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融资等。

6、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表 17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各子项目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体工程费用	基础设施工程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建设期利息	项目总投资
城东新城二期安置房及其配套工程	61,550	6,505	6,699	5,980	1,700	82,434
绿庄标准化厂房工程	22,051	3,255	1,357	2,133	850	29,645
开发区东区标准化厂房工程	36,026	5,469	1,673	3,453	1,700	48,321
开发区商业宿舍配套工程	2,789	371	353	281	-	3,793
城东新城主干道路路网工程	19,264	-	2,249	1,076	850	23,438
合计	141,679	15,600	12,329	12,923	5,100	187,632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 20.68 亿元，其中：标准化厂房、安置房超面积部分、商业配套的出售收入和标准化厂房、商业宿舍、地下车库的出租收入合计 11.78 亿元；此外，芜湖县人民政府在项目拆迁安置后整理出的地块中选取 742 亩土地，按照芜湖县同类土地近期平均地价计算，扣除开发成本及相关税费后，预计实现土地出让净收益总额 8.9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

表 18 新芜开发区及城东新城产城一体化项目各子项目收益明细表

	城东新城二期安置房及其配套工程	绿庄标准化厂房工程	开发区东区标准化厂房工程	开发区商业宿舍配套工程	合计
安置房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251,045.00	-	-	-	-
其中:					
安置面积 (m ²)	190,400.00	-	-	-	-
超出面积 (m ²)	60,645.00	-	-	-	-
超出面积部分销售单价 (元/m ²)	3,000.00	-	-	-	-
金额(万元)	18,193.50	-	-	-	18,193.50
商业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11,746.00	-	-	-	-
销售单价 (元/m ²)	8,000.00	-	-	-	-
金额(万元)	9,396.80	-	-	-	9,396.80
地下车库租赁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39,629.00	-	-	1,455.00	-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12.00	-	-	12.00	-
出租率(%)	95	-	-	95	-
金额(万元)	3,794.87	-	-	139.33	3,934.20

厂房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	104,617.80	174,860.00	-	-
销售单价 (元/m ²)	-	2,400.00	2,400.00	-	-
金额(万元)	-	25,108.27	41,966.40	-	67,074.67
厂房出租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	44,836.20	74,940.00	-	-
租赁单价 (元/月· m ²)	-	15.00	15.00	-	-
金额(万元)	-	5,649.36	9,442.44	-	15,091.8
宿舍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	-	-	13,545.00	-
销售单价 (元/m ²)	-	-	-	3,000.00	-
金额(万元)	-	-	-	4,063.50	4,063.50
拆迁安置后腾出土地出让收入					
金额(万元)	-	-	-	-	89,000
合计	31,385.17	30,757.63	51,408.84	4,202.83	206,754.47

7、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于2012年12月开工建设,截至2014年4月底,已累计完成投资约41%。

（二）芜湖县公共租赁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意义

近年来，我国部分城市房价上涨较快，中低收入群体住房问题随着房价的持续攀升而日益凸显。住房保障制度是社会保障制度的重要构成部分，建立完善的住房保障体系，改善低收入家庭的居住条件，是保证社会稳定的重要方面。

安徽省人民政府为贯彻国务院有关精神，加快全省住房建设，发布了各项关于加快公共租赁房和廉租房建设的政策，明确了建设标准及管理辦法，提出了公共租赁房和廉租房是新的住房供应体系的主体，要求省内各市、县人民政府将公共租赁房和廉租房纳入各地社会经济发展计划，建设用地要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并在本年度土地供应计划中统筹安排。

2007年，芜湖县开始启动以实物配租形式的廉租房建设项目。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县政府成立保障性住房工作领导小组，并将保障性住房工作纳入全县民生工程范畴进行综合考核，先后出台了一系列实施办法和细则，全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经过4年的发展，全县住房保障体系初步形成，呈现出从无到有、从小规模到大规模、从县城向集镇延伸三大特点。虽然芜湖县保障性住房制度建设发展迅速，已在多个区域建成保障性住房，但是仍然还有许多家庭的住房困难亟待解决，目前芜湖县的保障性住房数量还不足以解决这部分群众的住房问题，因此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非常必要，它是落实和完善芜湖县公共住房保障体系的重要手段。

2、项目建设主体

发行人为该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

3、项目建设内容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215.8亩。其中，城东新城三期位于城东产业新城，占地面积102亩；碧园山庄二期位于芜湖县城蟠龙山庄北区，占地面积53.5亩；阳光新城二期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东扩一期西片，占地面积60.3亩。

该项目建设保障性住房5,314套，总建筑面积375,990平方米。其中，城东新城三期建设廉租房800套，建筑面积为39,968平方米，套均面积49.96平方米；建设公租房2,000套，建筑面积为117,720平方米，套均面积58.86平方米；配套商业

13,687 平方米，配套公建 14,825 平方米；碧园山庄二期建设公租房 1,512 套，建筑面积 88,996 平方米，套均面积 58.86 平方米；配套商业 12,090 平方米，配套公建 13,914 平方米；阳光新城二期建设廉租房 1,002 套，建筑面积 50,060 平方米，套均面积 49.96 平方米；配套商业 4,505 平方米，配套公建 20,225 平方米。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纳入 2011 年及 2012 年安徽省及芜湖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芜湖县建设委员会出具了《关于 2014 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保障性住房相关问题的说明》（芜建〔2014〕68 号），该文就相关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建设内容及收益方式等方面进行了说明。本项目征收程序严格按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实施，程序合法，手续齐全，不存在强拆、强建。

本项目已得到芜湖县发改委《关于芜湖县公共租赁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2〕180 号）批准。

5、项目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为 121,279 万元，其中 60,000 万元为债券融资，其余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

6、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表 19 芜湖县公共租赁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体工程 费用	基础设施 工程费	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	预备费	建设期 利息	项目总 投资
城东新城三期	44,453	3,617	5,198	4,262	1,530	59,060
碧园山庄二期	29,274	2,123	2,367	2,701	1,530	37,994
阳光新城二期	17,576	1,680	1,757	1,681	1,530	24,224
合计	91,303	7,420	9,323	8,644	4,590	121,279

芜湖县公租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 14.51 亿元，其中：公租房、廉租房及地下车库出租收入和配套商业出售收入合计 3.86 亿元；

鉴于项目在实际建设中产生的综合成本高于房屋租赁收益，芜湖县人民政府决定根据项目建设综合成本与房屋租赁收益产生的差价，以城南新区 710 亩的预计土地出让净收益 10.65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

表 20 芜湖县公共租赁房及廉租房建设项目收益明细表

	城东新城三期	碧园山庄二期	阳光新城二期	合计
配套商业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13,687.00	12,090.00	4,504.62	-
销售单价 (元/m ²)	8,000.00	8,000.00	8,000.00	-
金额 (万元)	10,949.60	9,672.00	3,603.70	24,225.30
廉租房租赁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39,968.00	-	50,059.92	-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1.00	-	1.00	-
金额 (万元)	335.73	-	420.50	756.23
公租房租赁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117,720.00	88,996.32	-	-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6.00	6.00	-	-
金额 (万元)	5,933.09	4,485.41	-	10,418.50
地下车库租赁收入				
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m ²)	14,825.00	13,913.68	20,225.46	-
其中：地下车库面积	11,860.00	11,130.94	16,180.37	-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12.00	12.00	12.00	-
出租率(%)	80	80	80	
金额 (万元)	956.39	897.60	1,304.79	3,158.78
土地出让收入				
金额 (万元)	-	-	-	106,500.00
合计	18,174.81	15,055.01	5,328.99	145,058.81

7、项目进展情况

该项目于 2012 年 10 月开工建设。截至 2014 年 4 月底，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约 42%。

（三）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意义

近年来,芜湖县城市规模迅速扩大,社会经济快速发展。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体现了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的原则,作为城市化过程中构建新型城市体系的重要内容,该项目的建成将改善城镇低收入家庭的居住条件,对加快芜湖县城市化建设进程、土地集约化利用、改善城市面貌、加快城乡统筹、实现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项目建设主体

发行人为该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芜湖县城南新区,湾石路以南、罗福湖路以西、陶辛路以东、荆山河路以北,占地面积 122.82 亩。项目建设政府安置房 1,032 套,总建筑面积 136,123 平方米,其中,新建 11 层住宅楼 4 幢,面积 30,676 平方米;18 层住宅楼 7 幢,面积 67,769 平方米;幼儿园 1 幢,面积 4,065 平方米;地下车库 1 座(独立),面积 33,613 平方米。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芜湖县发改委《关于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2〕190 号)批准。

5、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38,686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为债券融资,其余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融资等。

6、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表 21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体工程费用	基础设施工程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建设期利息	项目总投资
------	--------	---------	----------	-----	-------	-------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	28,663	2,112	3,078	2,708	2,125	38,686
------------	--------	-------	-------	-------	-------	---------------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建成后将定向销售给芜湖县老城区及城南新区拆迁居民。该项目在经济效益计算期内共可实现收入合计 4.43 亿元，其中：来自于安置房销售、地下车库租赁部分的收入为 0.83 亿元；此外，芜湖县人民政府在项目拆迁安置后整理出的地块中选取 240 亩土地，按照芜湖县同类土地近期平均地价计算，扣除开发成本及相关税费后，预计实现土地出让净收益总额 3.6 亿元全额返还给发行人。

表 22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收益明细表

	春江苑四期安置房项目
安置房销售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98,445.40
其中:	-
安置面积 (m ²)	81,600.00
超出面积 (m ²)	16,845.40
超出面积部分销售单价 (元/月.m ²)	3,000.00
金额 (万元)	5,053.62
地下车库租赁收入	
建筑面积 (m ²)	33,613.08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12.00
出租率(%)	95
金额 (万元)	3,218.79
拆迁安置后腾出土地出让收入	
金额 (万元)	36,000.00
合计	44,272.41

7、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开工建设，截至 2014 年 4 月底，已累计完成投资约 43%。

三、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针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发行人专门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使用和管理。由公司综合财务部负责专项管理，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使用发债资金，保证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将加强风险控制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努力获得良好收益，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发行人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用账户存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时将募集资金存入募集专户，并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安排。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方案，由拟使用部门或单位提出使用募集资金的计划，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由综合财务部划转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委托理财、质押和抵押贷款、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公司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不得非法占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作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监督，确保资金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包括检查项目进度、使用效果、信息披露等；公司专设审计人员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将审计报告报送董事会和监事会。

此外，公司聘请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募集资金账户监管银行，并与其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募集资金

监管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有关规定或约定指定专人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十二节 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少明
住所：芜湖县湾沚镇湾石路芜湖县公共服务中心三楼
注册资本：136,000 万元
联系地址：芜湖县湾沚镇湾石路芜湖县公共服务中心三楼
联系人：吴晓如、姚晶晶
电话：0553-8821737、0553-8821311
传真：0553-8819097
邮编：241100

二、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注册资本：319,999.3145 万元
联系人：邹崇阳、任重、郑云洁、徐洪飞、李想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2 层、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9 层
电话：021-68763192、010-66581712
传真：021-68762320、010-66581611
邮编：200122、100037

三、分销商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联系人：王婧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B 座 29 楼

电话：0755-88285458

传真：0755-83288321

邮编：518026

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巍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杨汝睿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3 层

电话：010-59026649

传真：010-59026602

邮编：100025

三、交易所发行场所

公司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021-68802059

传真：021-68807813

邮政编码：200120

四、托管人

公司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邮编：200120

五、审计机构

公司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联系人：吴平权、刘亚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86116

邮编：100044

六、发行人律师

公司名称：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孔亚楼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东路 111 号

联系人：刘晓伟、牛红彬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东路 111 号海埠律师事务所大楼

电话：0755-82990380

传真：0755-82990246

邮编：518053

七、信用评级机构

公司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联系人：熊荣萍、李萍

联系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电话：021-63501349-866、021-63501349-637

传真：021-63500872

邮编：200001

八、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

公司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

负责人：陶跃南

住所：芜湖县湾沚镇芜湖中路 1 号

联系人：鲁少柱

联系地址：芜湖县湾沚镇芜湖中路 1 号

电话：0553-8812127

传真：0553-8811702

邮编：24110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

- 1、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 2、《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3、《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4、发行人2011-201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5、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6、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7、《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 8、《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9、《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
- 10、《流动性贷款支持协议》。

二、查阅地点、方式及联系人

- 1、发行人：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芜湖县湾沚镇湾石路芜湖县公共服务中心三楼
联系人：吴晓如、姚晶晶
电话：0553-8821737、0553-8821311
传真：0553-8819097
邮编：241100
- 2、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22层、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9层
联系人：邹崇阳、任重、郑云洁、徐洪飞、李想
电话：021-68763192、010-66581712
传真：021-68762320、010-66581611
邮编：200122、100037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0日